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上午9时在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董事长高文班先生、董事高进华先生、井沛花女士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王志杰先生、李琦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文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祖林海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祖林海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祖林海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高进华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桂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陈桂芳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及确定新聘任财务负责人薪酬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新聘任财务负责人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方案,现确定新聘任的财务负责人陈桂芳女士税前薪酬为每年40万人民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及确定新聘任财务负责人薪酬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及确定新聘任财务负责人薪酬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及确定新聘任财务负责人薪酬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祖林海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祖林海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祖林海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截至公告日,祖林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0,000股,祖林海先生承诺辞职后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变动的规定。祖林海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公司对祖林海先生在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高进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召开于

2019年3月14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陈桂芳女士(个人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方案,确定陈桂芳女士税前薪酬为每年40万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就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及确定新聘任财务负责人薪酬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 陈桂芳女士个人简历
陈桂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ACCA资深会员。1999年8月开始就职于中国旺旺控股有限公司(旺旺集团),历任财务处副处长、休闲食品事业部财务行政中心副总经理、财务管理处处长、京津大区营业部总经理等职,主要负责集团旺旺集团财务管理相关工作。陈女士拥有20年大型企业综合财务管理经验,熟悉包括预算及成本控制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筹划管理、财务运营分析等财务模块。陈女士于2018年11月加入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等财务模块。陈女士于2018年11月加入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桂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陈桂芳女士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陈桂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通知情况
2019年2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4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

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13日15:00至2019年3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657号步步高大厦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杨芳女士
7、本次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7人,代表股份数402,270,049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46.5642%。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数350,238,357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40.541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52,031,6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数的6.022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02,084,34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538%;反对185,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6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11,7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9533%;反对18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046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会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3日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编号:2019-011)中披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佳运油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运油气”)为其参股公司四川杰特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特油气”)的设备抵押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720,862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对该公告内容补充披露如下:
1、杰特油气因参与中石油页岩气开发项目的需要,拟向三一石油智

能装备有限公司申请设备抵押贷款人民币10,036.60万元,其中贷款金额的30%由其全体股东都以出资比例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佳运油气按其19%的持股比例为杰特油气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720,862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杰特油气同意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
3、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佳运油气为把握石油天然气行业投资快速增长带来的良好机会,参股投资杰特油气。本次贷款担保是佳运油气为了满足其参股公司杰特油气参与中石油页岩气项目开发运营的资金需求,其贷款金额的70%以购买压裂机组设备作为

抵押担保,贷款金额的30%以其出资比例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有助于促进杰特油气在页岩气开发压裂业务的开拓,进而促进全资子公司佳运油气快速切入页岩气开发压裂井下业务领域,未来发展前景良好。本次参股公司杰特油气提供反担保,降低了全资子公司为杰特油气提供贷款担保的风险,进一步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权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4、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含本次担保)为人民币35,392.0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公司子公司对外担保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72.09万

元。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1,496.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2%,无逾期担保;其中子公司尚无实际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3月14日,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马建成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申请称“因本人个人原因,现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并一同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原有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马建成先生辞职后,董事会现有董事5人,其中2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马建成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三分之二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马建成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即可生效,马建成先生辞去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马建成先生在担任董事、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对马建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马建成先生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的原因与披露原因一致。马建成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三分之二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

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的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和经营运作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同意马建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18年12月11日,公司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银行理财产品综合服务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产品起息日为2018年12月11日,到期日为2019年3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5.33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共赢利率结构2514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514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产品起息日:2019年3月13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11日
5、产品金额:5,000万元
6、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3.85%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产品起息日:2019年3月14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13日
5、产品金额:4,000万元
6、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3.35%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调整后)。
截至2019年3月5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相关内容请详见于2019年3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回购股份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的实际实施期限为2018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5日,截至2019年3月5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累计回购无限售流通股股份29,963,93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455%,最高成交价为8.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46元/股,成交金额为230,291,282.05元(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实施情况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调整后)不存在差异。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系公司自有资金,注销已回购股份有利于提

升公司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指标,实施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2019年3月13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无限售流通股股份29,963,932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份结构相应发生变化。
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三、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1,494,834,382股变动为1,464,870,45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限售流通股	192,584,569	192,584,569
无限售流通股	1,302,249,813	1,272,285,881
总股本	1,494,834,382	1,464,870,450

四、修改公司章程事项
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各种事项,公司将在相关授权范围内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及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0日和2018年12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55,550,000元减少至853,775,000元,总股本由855,550,000股减少至853,775,000股,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事宜。详见已于2018年12月11日、2018年12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对比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Name, Change, and Change Item. It lists company details like social credit code, registered capital, and business scope before and after the changes.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